

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 普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已经局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普法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全省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大力提升应急管理系统普法与依法治理水平，依据《2024 年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以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创新措施为抓手，按照“重点项目落地见效年”的要求，深入实施“强工兴产、项目突破”攻坚行动，聚焦《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核心法律法规，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大力实施分类精准普法，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广泛普及应急管理法律法规知识，切实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法治氛围。

二、普法学习内容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特别是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坚持全面依

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引导干部职工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

（二）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应急管理大讲堂”重点学习内容，在多思多想、学深悟透上下功夫，在系统把握、融会贯通上出实招，在学以致用、知行合一上严要求，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应急管理各项工作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三）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持续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结合“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宪法主题宣传活动，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增强宪法意识，推动形成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浓厚氛围。组织广泛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活动，重点梳理、宣传好民法典中涉及应急管理的法律条文，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大力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知识，强化应急管理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理念。

（四）深入学习宣传应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面向应急管理系统执法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结合“安全生产月”和

“防灾减灾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紧紧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条例》《山东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办法》《山东省自然灾害风险防治办法》《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办法》《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等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创新措施开展宣贯活动。

三、普法学习工作安排

1. 健全完善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年度组织开展集体学习不少于2次。局主要领导要将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要带头讲法治课，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示范带动作用。（责任单位：办公室、政工人事室、政策法规室分工负责）

2. 对照普法学习内容，采取自学、集中学习等形式，结合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党日活动开展本科室、单位学法活动。（责任单位：局属各科室、单位）

3. 充分利用“应急管理干部网络学院”“应急管理大讲堂”等平台开展日常学法，加强对干部职工法治教育培训和法治能力考查测试，坚持利用“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法治宣传教育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学法活动，全局干部职工年度学法时间不少于40学时。（责任单位：办公室、政工人

事室、政策法规室分工负责)

4. 各科室、单位制定年度培训工作计划时, 要把普法工作纳入培训计划的重要内容, 同步开展法律法规宣贯与业务知识培训。(责任单位: 局属各科室、单位)

5. 持续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加强公益宣传, 普及安全知识, 培育安全文化, 进一步增强公众风险防范、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努力提高社会参与能力、全民安全素质和社会整体安全水平。(责任单位: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室、科技和信息化室)

6. 认真贯彻落实省应急管理行政执法资格培训管理工作指导意见, 规范执法人员执法资格专业法律知识培训、考核等工作。加强安全生产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复训工作, 确保入职培训不少于3个月或528学时, 每年执法复训不少于2周或80学时。(责任单位: 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政策法规室、政工人事室、办公室)

7. 将普法融入行政执法全过程, 实行边执法边普法, 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把每一次办案活动转化为生动的普法实践。(责任单位: 安全生产基础室、危化品安全监督管理局、科技和信息化室、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8. 开展全员定向安全生产大培训时, 要注重法律法规规章及创新措施的培训, 特别是将近年来新制修订的《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等有关条款和企业主体责任作为重要培训内容。(责任单位: 安全生

产基础室、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室、政策法规室、科技和信息化室、办公室）

9.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普法宣传活动，把法律法规宣传作为活动的重要内容，向广大群众宣传法律知识及内容。（责任单位：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室、防汛抗旱和综合减灾地震地质室，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10. 加大媒体普法宣传，通过滕州广播电视台、滕州日报等主流媒体以及“滕州应急管理”微信微博等平台，面向社会公众深入宣传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法律法规知识，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责任单位：科技与信息化室牵头，局属相关科室配合）

各科室、单位要认真及时总结普法工作开展情况，形成普法工作总结于12月31日前汇总至局政策法规室，政策法规室汇总后按程序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和市普法办。

附件：滕州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附件

滕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内容	普法对象	责任单位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条例》等应急管理法律法规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等许可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山东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山东省行政程序规定》等其他需要宣贯的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统 机关干部、相关企事业单位	政策法规室、行政许可室、办公室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信访工作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市应急局 干部职工	办公室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文件	市应急局 干部职工	办公室、政工人事室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山东省自然灾害风险防治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统 机关干部、相关企事业单位	防汛抗旱和综合减灾 地震地质室、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5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山东省生产	全市应急管理系统	市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安全事故应急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事业单位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事业单位	火灾防治管理室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事业单位	防汛抗旱和综合减灾 地震地质室		
8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海洋观测预报管理条例》《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事业单位	防汛抗旱和综合减灾 地震地质室、市应急 救援保障中心		
9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危险化学品输送管道安全管理规定》《山东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事业单位	危化品安全监督管理 室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山东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事业单位	安全生产基础室		
11	《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工贸企业粉尘防爆安全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事业单位	安全生产基础室		
12	《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市安委会成员单位 及各级安委会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 室、巡查督查室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全市应急管理系	安全生产基础室、危		

	和国行政强制法》《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应急管理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管理规定》《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业事业单位	化品安全监督管理局、科技和信息化室、市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4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山东省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业事业单位	火灾防治管理室（救灾和物资保障室）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市应急局干部职工	办公室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干部职工、相关企业事业单位	政策法规室	
17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社会公众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室牵头，局属有关科室配合提供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内容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市应急局干部职工	办公室、科技和信息化室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及党章、党规、党纪	市应急局干部职工	政工人事室	